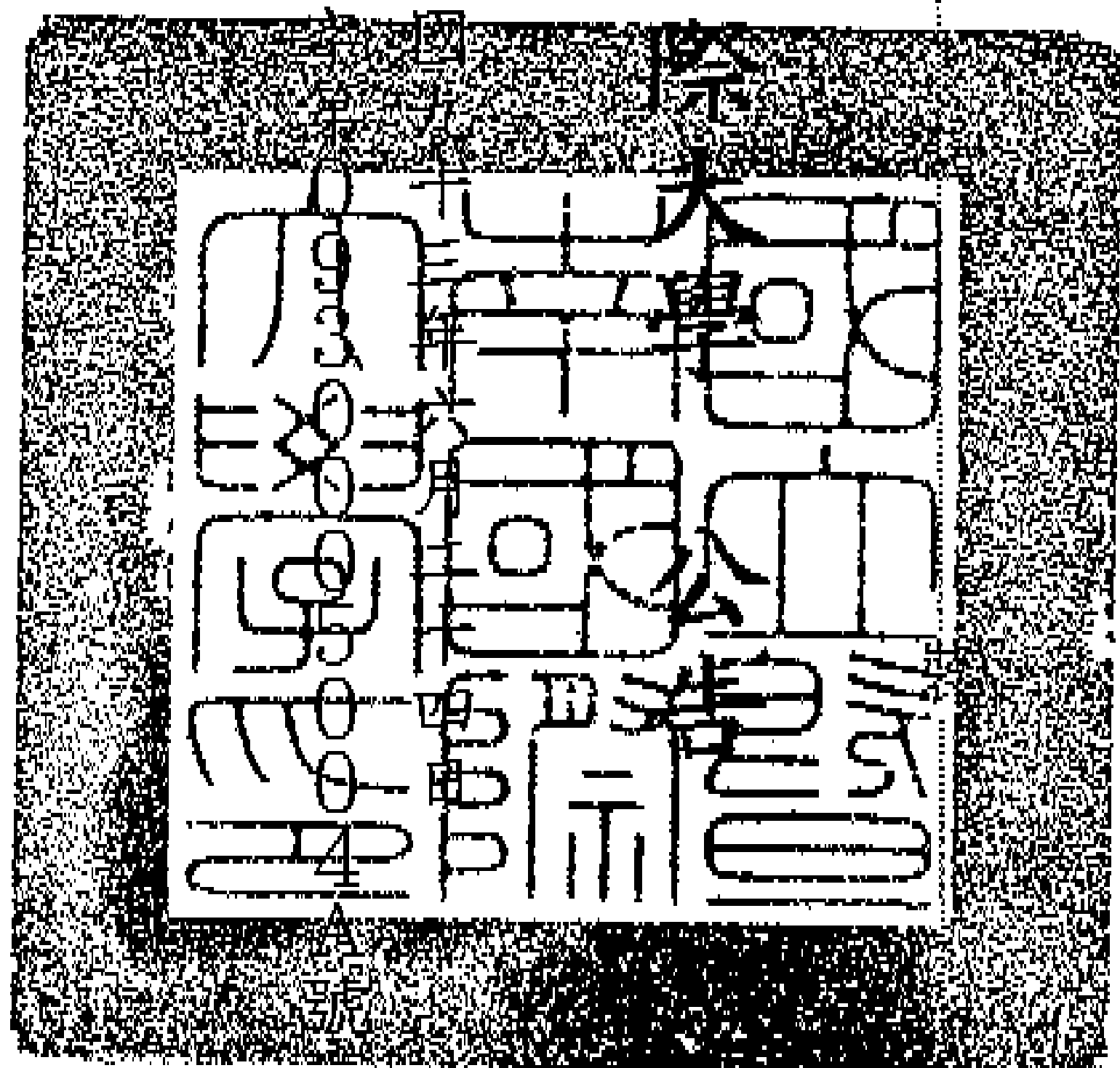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
發文字號：暨校學字第一〇三〇〇四號



訂

線

主旨：公告本校學生楊漢威等二人獎勵案

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及九十三年六月十六日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獎懲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外國語文學系四年級楊漢威同學及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二年級黃庭薇同學代表本校參加「二〇〇四年第四屆總統盃全國舞蹈運動錦標賽」，榮獲大專組摩登舞第一名，各記大功乙次。

校長張進福